

2021年度盘龙区交通运输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

序号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抽查比例/户数	任务时间	检查方式	制定依据	实施检查层级	备注
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						
1	交通运输行业监管	交通运输企业、建设项目安全生产检查	交通运输企业、建设项目	不设抽查比例	2021年3月—11月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六十二条；2.《云南省安全生产条例》第三十六条	县区级	
2	交通运输行业监管	公路服务设施检查	公路服务设施经营管理单位	不低于30%	2021年3月—11月	现场检查、实地核查、日常巡查	1.《云南省公路路政条例》第三十五条；	县区级	
3	交通运输行业监管	公路建设市场管理、建设程序执行、招标投标管理、信用管理、合同履约管理检查	公路建设项目管理单位和从业单位	30%	2021年3月—11月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、网络监测	1.《招标投标条例》第四条、第五十九条； 2.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第四条； 3.《公路建设市场管理办法》第八条、第九条； 4.《公路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》第三条； 5.《公路建设市场督查规则》第十条	县区级	
4	交通运输行业监管	对公路运输超限超载检查	交通运输企业、建设项目	100%	2021年3月—11月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	1.《公路安全保护条例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593号）第四十条；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》第五十条	县区级	